江西鹏域实业有限公司生猪屠宰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示

我公司已委托景德镇景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江西鹏域实业有限公司生猪屠宰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为了解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方面的意见及建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对本项目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情况进行第一次公示,以便广泛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

1、工程名称:江西鹏域实业有限公司生猪屠宰场项目

2、工程选址:江西景德镇市浮梁县三大路北侧

3、主要建设内容:建设年屠宰生猪15万头生产线及配套设施。

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江西鹏域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 江西景德镇市浮梁县

联 系 人: 朱总;

联系电话: 18079813623

 三、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景德镇景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江西省景德镇市浮梁县城贤湖盛世小区12栋102室;邮编:333000

联 系 人: 陆总 ;联系电话：18079890338 ;邮箱:87447003@163.com

1. 公参意见表网络链接

公众可自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下载公参意见表,网址: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征求公众参与意见的主要事项

本次公告主要就工程的环境信息进行告知,以征求工程所在地或者与本工程有直接或间接关系、或对本工程环境保护感兴趣的企事业单位或个人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或建议,在环境影响报告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六、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经

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本项目有环境影响评价方面的意见或建议,可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环境影响报告征求意见稿公示前通过上述联系方式将公众意见表以电子邮件或信函的方式向建设单位、环境影响评价单位进行反映,并提供真实有效的联系方式及身份证明,供建设单位、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和政府主管部门决策参考。

特此公告!